**义乌机场航站楼义乌机场航站楼**

**按摩椅经营场地项目公开招商文件**

招商人：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二0二0年

**浙江省义乌机场航站楼按摩椅经营场地项目**

**招商公告**

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招商人）就国内航站楼二楼出发厅旅客候机区按摩椅经营场地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择经营合作者，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投标。

**一、招商项目概况**

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就义乌机场国内航站楼二楼出发厅2号门待检厅，占地面积10平方米，空侧候机厅占地面积6平方米，规划用途为按摩椅摆放，按1平方米/台布置，可摆放按摩椅16台(根据机场实际需要，机场方可调整数量和场地)，机场方只提供经营场地。所有经营管理、设备及安装费用、人员服务费等由中标方负责。

**二、关于本项目合同期限**

项目合同期限1年【合同到期后，经招标方综合考核，考核合格的，可续签壹年，最多可续签两次（即1+1+1年）】

**三、符合准入条件的响应人**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按摩椅经营权的企业，注册资本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

2、响应人需提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招商人有权在中选通知书发布之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中选候选人是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若招商人查询到中选候选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商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3、响应人需提供近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招商人在中选通知书发布之前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中选候选人是否无行贿犯罪记录。若招商人查询到中选候选人有行贿犯罪记录，招商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4、本次招商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商项目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四、招商文件的获取**

时间：2020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15日

 招商文件：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下载

（http://www.zjsairport.com/notice.html）招商文件下载

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下载

（http://www.ywairport.net）招商文件下载

**五、响应人需准备的资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有机场或其他商圈同类项目从业经验，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相关文件证明是指合同、项目所在地管理机构开具的经营证明或中选通知书，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料）；

4、本项目产品检测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标准检测报告、消防检测报告及人身安全方面的证明文件）；

5、服务承诺书；

6、授权委托书（盖章）；

7、报价单（盖章）。

**六、响应截止时间及地点等**

1、请参加本轮招商的潜在响应人准备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密封，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当面递交或以特快传递方式提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商人不予受理。

2、投递地址：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民航路201号航食大楼航食服务部

3、截止时间：2020年3月15日上午10：00前（北京时间）

**七、开标时间：2020年3月17日 下午14：00（北京时间）**

**八、开标地点：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九、响应保证金**

响应人须在招商人发出招商公告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交本项目响应保证金，本项目响应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RMB【10000】）。

收款人（全称）：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账号：1208 0200 0909 3092 128

**十、联系方式**

招商人：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响应联系人：吴雪慧 联系电话：0579-85662886

邮箱：452135359@qq.com

注：请响应人将汇款凭证、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或截图发送到联络邮箱。

**十一、履约保证金**

中选单位在签订合同时必须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RMB【10000】）。

**十二、项目位置**

国内航站楼二楼出发厅2号门待检厅和空侧候机厅

 以下为场地位置图片：

1、国内航站楼二楼出发厅2号门待检厅



2、空侧候机厅（国内航站二楼出发隔离区7号登机口）



**招商须知**

1. **招商人将通过公开招商的方式确定经营合作单位。**
2. **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需提供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且须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2、书面文本中正本和副本间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必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正本授权书，方能被接受。

**三、不论结果如何，响应人均需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投标文件及所有参与过程中的全部费用。**

**四、响应文件及报价的有效期：开标之日起120天。**

**五、响应人的责任**

1、响应人须采取一切必要的步骤仔细审查并熟悉招商文件的要求和条款。

2、招商人不承担响应人对招商文件作出的任何错误理解或结论的责任。

3、响应人对在招商文件中或其他文件中提供的资料或材料应进行核实，发现错误或遗漏，应该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向招商人指出，并要求澄清。否则，招商人对其在招商文件中或其他文件中提供的资料或材料中任何错误、遗漏、有失准确之处，或投标人判断上的错误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招商文件的澄清**

1、响应人可向招商人书面提出对招商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

2、响应人对招商文件、资料中的有关疑问，请与招商人进行联系，招商人受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十（10）天前提出的澄清要求。

3、招商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的三（3）天前采用补充公告的方式予以澄清，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所有获得招商文件的响应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响应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七、招商文件的修改**

1、招商人可以向响应人发出招商文件的补充通知书，对招商文件进行修改或澄清。

2、该通知书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十（10）天前发出。

3、补充通知书为招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响应人有约束力。

**八、响应文件的澄清**

**1、对错误的更正**

招商人将：

I.对在审查响应文件时发现的纯属计算错误进行更正，包括：

a.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b.当单项价格的总和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项价格为准，并修正总价。

Ⅱ.将任何更正立即通知有关响应人。

a.除非有关的响应人在更正通知发出后二十四（24）小时内书面通知招商人，否则该响应人应被视作已接受该更正。

b.响应文件可能会因有关响应人不同意招商人对纯属计算错误的更正而被拒绝。

**2.响应文件的澄清**

a.为协助审查、比较和评估，招商人有权要求响应人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在评选中发现的算术错误不在此列。

b．该澄清不允许响应人对响应文件进行实质性改动。

c.所有响应文件澄清要求和响应人的回复均须以书面方式进行。

d.响应人对澄清要求的回复将构成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e.若响应人拒绝澄清，或未能在合理期限内，诚意提供招商人合理要求其提供的资料，将被视作对招商文件的实质性不投标，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其招商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九、响应保证金**

响应人须在招商人发出公开招商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金额为壹万元人民（RMB10,000元）。

收款人（全称）：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账号：1208 0200 0909 3092 128

**十、响应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

1、中选人和未中选的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尽快予以退还，招商人最迟于与中选人签订书面合同后5日内向中选人和未中选人退还响应保证金。

2、如果招商人终止招商过程并拒绝了所有的响应文件，招商人将立即退还所有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

4、如发生下列情况，招商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I.响应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Ⅱ.中选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

a.签署《航站楼旅客按摩椅合同》；

b.提供符合要求的履约保证金。

**十、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须由中选人缴纳，中选人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10)日内向招商人的指定帐户

收款人（全称）：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账号：1208 0200 0909 3092 128

若中选人未按中标通知书明确规定的期限内全额缴清履约保证金，中选人不得占用该经营场地。而且中选人应承担由此给招商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招商人无义务承担中选人或第三方就提供履约保证金而发生的包括手续费，利息支付等在内的费用。

**十一、中选人的确定**

以发出中选通知书为准。招商人有接受和拒绝任何响应人或所有响应人的权利。招商人在发出中选通知书前任何时候选定或不选定任何响应人均不受最高报价约束。招商人可不选定任何响应人为中选人并宣布本项目招商结束，并对由此引起的对响应人的影响，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须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响应人。对未被招商人选定的响应人，招商人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明示或以行动表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不符合中选条件的，招商人有权没收其缴纳的响应保证金，且招商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原排名第二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依次确定原排名第二的中选候选人与招商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商人明显不利的，招商人有权重新招商。

十二、合同签订

1、《航站楼旅客按摩椅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

2、响应人在收到招商人发出的中选通知书后的十日内签订《入股站楼旅客按摩椅合同》和其他必要的相关法律文件。

航站楼旅客按摩椅合同

**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

为提升义乌机场服务质量和水平，满足旅客多元化需求，逐步推进智慧机场建设，提供以旅客为中心的个性化服务。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信用原则，就乙方在航站楼公共区域为旅客提供有偿按摩椅服务的相关合作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项目

按本合同约定条件，甲方同意乙方在义乌机场航站楼二楼出发厅旅客候机区摆放按摩椅数量为壹拾台，航站楼二楼出发隔离区7号登机口摆放数量为陆台(根据机场实际需要，甲方可调整数量和场地)，每台占地面积约1平方米。

二、合作期限

本合同项下的合作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合作期限为壹年。合同到期后，由甲方对乙方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的，乙方可与甲方续签壹年，最多可续签两次（即1+1+1年）。

三、合作模式

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按照共享经济模式开展合作。甲方提供经营场地，乙方自行解决配电设施、工程施工，提供按摩座椅设备及技术支持，乙方负责日常经营及保洁、保养维护。

四、经营权转让费及结算方式

（一）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项下的经营权转让费标准为每月每台按摩椅收取人民币 （￥ ）。年转让费为人民币 （￥ ）（以上费用含设备用电费用）。

（二）乙方按先付后用的原则，一年一付，即于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本年度经营权转让费，逾期支付的每日将按应缴费用总额的千分之5支付滞纳金。甲方收到乙方应交的经营权转让费后，在10个工作日内开具专用发票给乙方。

收款人（全称）：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1208020009093092128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三)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后，如无纠纷的全额退还，有纠纷的则扣除相应款项后余额退还，不计利息。

五、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相应的场地，并负责现场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严格遵守合同各项条款、国家相关的法律法

规以及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日常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凡发现乙方违反安全、机场相关规定等行为，甲方有权按标准进行考核并予以处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情节严重触犯法律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4、经营权转让期内甲方因规划布局调整需要，需对该场地位置和摆放数量作出调整时，甲方有权提前 30个工作日告知乙方，乙方需交还甲方该场地，甲方在乙方交还场地当日计算退还余下的经营权转让费，乙方不得追索各种损失。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候机楼指定位置提供按摩椅服务，严禁从事任何除上述用途以外的任何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及违反法律、政策规定的活动。

2.乙方用于提供服务的按摩椅款式需经甲方认可，确保外观保持完好，与候机楼整体环境相协调。按摩椅必须符合消防及人身安全规定要求。

3.乙方提供按摩座椅设备及技术支持，自行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维修、收款、日常维护、卫生清洁等，在经营管理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承诺按摩椅故障维修时间不超过8小时（因配件原因不超过48小时），并及时对破损的按摩椅皮垫进行更换。

5.合同期间，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和改变用途。所有涉及本项目的服务，乙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第三方合作。

6.乙方在合同期间，须确保其员工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服从甲方各项管理规定，自觉接受甲方监督、检查，维护义乌机场形象，积极配合甲方的各类活动与安全要求。乙方任何有碍文明观瞻、影响甲方形象的行为，均将视为对甲方重大利益的损害，甲方随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7.乙方在合同期内，负责做好设备自身的安全防护措施，若乙方使用不当、维修不善、管理不到位、处理不及时发生消防、人身等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如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经济损失、人身伤害等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乙方负责经营期间按摩椅卫生符合甲方保洁及卫生防疫要求。

8.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服务质量监督和检查，确保所提供的服务不发生任何有效投诉。如果发生旅客投诉事件，乙方应及时妥善处理，承担一切责任，并向甲方提供情况报告和处理结果反馈，同时服从甲方相关部门的处理意见并积极整改。

9.乙方承诺其用工行为符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乙方工作人员须为旅客提供礼貌、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并遵守候机楼相关管理规定，不得损害机场整体对外服务形象。

10.乙方需按甲方要求签订《安全责任书》、《消防责任书》等甲方认为必须的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其相关内容予以执行。

六、违约责任

（一）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约定项目内容交由第三方管理，乙方不得超出合同约定服务内容。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内容进行处罚。

1.乙方逾期不支付履约保证金，及本合同项下其他应付款项累计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乙方定期对按摩椅和附属设施进行检查，维修按摩椅和解决设施故障。按摩椅出现故障未及时修复的，每次扣除2000元。

3.乙方需24小时提供旅客投诉和服务咨询，解决支付和使用过程中的电话咨询或顾客投诉，并定期反馈甲方。对旅客提出的合理问题未能妥善处理，投诉到甲方的，每次扣除违约金2000 元。乙方工作人员违反甲方安全、服务等方面规定的，按照甲方有关制度规定进行处罚。

（三）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前将履约保证金存入甲方指定银行账号，甲方在任何时候都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用于修复乙方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场地或乙方违约而导致损失的金额或违约金，且乙方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合同期内履约保证金的完整。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无违约情况下，合同履行期满后，乙方交还本合同项下经营场地，由甲方验收合格以后，履约保证金于30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七、争议解决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履行而产生的一切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义乌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问题外，协议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八、免责条款

有下列情况出现，甲方对解除协议免责，对乙方各种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经营损失）不予赔偿。

（一）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本合同自动解除。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解除协议通知14日内腾空并退出经营场所。

（二）合同期内，甲方因调整候机楼规划布局等公共利益须终止合作，乙方应无条件配合。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解除协议通知14日内负责拆除、恢复因该项目施工布置的线路和相关设备、设施。

九、其他约定事项

（一）乙方财务风险造成按摩椅产权转移，视同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保全权益，没收履约保证金。

（二）本合同所有附件作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签订时间： 年 月

**附件一**

**场地移交单**

|  |  |
| --- | --- |
| 移交单位 |  |
| 移交时间 |  |
| 移交场地 |  |
| 交接内容： |
| 接受方意见：符合移交条件，同意接受场地。接受方确认（加盖公章）： |

**附件二**

**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义乌机场航站楼按摩椅经营场地项目招商要求，响应项目招商。在响应过程中及中选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义乌机场航站楼商业场地经营合作项目招商文件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一、不以任何形式，无论是主动或是被动的，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贵公司聘请或委托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审计、评标专家、顾问等中介机构、第三方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或其它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或就上述内容作出任何暗示、许诺、允诺；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报销应由贵公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

六、严格遵守国家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杜绝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七、若发现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有故意设置障碍或推诿刁难我方人员参与正常投标项目建设活动以索要好处等行为，我单位将及时向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579-85664858。

八、如违反上述廉洁自律承诺，贵公司有权：

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响应、中选、中选或在建项目的实施资格；

扣除我方向贵公司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10%作为违反廉洁自律承诺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公司损失的，我单位仍将承担实际损失赔偿责任。

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贵公司进行项目建设或其它经营活动；

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承诺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或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格式

**一、**

**商 务 函**

致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的招商文件，我方经仔细研究，现决定响应招商。签字代表 （姓名、单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 （响应人全称） 承诺如下：

1、我们确认，我们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本项目招商文件以及补充通知书（若有），我们保证不对上述文件和资料的所有条款提出含糊不清的问题。

2、我们确认，我们将自行承担因参加本项目的招商活动而发生的任何费用。

3、我们确认，本招商书的有效期为自响应截止时间起的一百二十（120）天。

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可以在任何时候被贵方接受。根据招商须知规定，该期限可以延长，在任何延长期内，我们递交的响应文件对我们仍有约束力。

4、我们确认，我们完全同意招商文件制定的招商规则，并承诺按照这些规则履行我们的所有义务，包括，一旦响应文件被贵方接受，将按照招商文件的要求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履行我们的义务。

5、我们确认，贵方有权根据招商文件的有关规定，没收我方的响应保证金。

6、在合同签署以前，本响应文件对我们有约束力。我们同意贵方不一定接受我们的响应文件或接受任何一份响应文件的约束，并不需对此作任何解释。

7、我们确认，我们对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提交的、响应法律文件（合同）中条款和条件的承诺负责。

8、我们在此保证，本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属独立完成，未经与其他有希望的响应人以限制对本项目的竞争为目的进行协商、合作或达成谅解后完成。

9、我们证实，本商务函是我方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我方保证对本响应文件中的陈述和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真实性完全负责。

响应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系\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名称)，法定地址在 \_\_\_\_\_\_\_\_\_\_\_\_\_\_\_\_\_\_\_的法定代表人。经合法授权，特代表本公司（以下称“响应人”）任命： \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_）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有关义乌机场航站楼按摩椅经营场地项目的响应工作中，以响应人的名义签署响应文件、进行谈判、签署相关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该代理人处理前述事务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代 理 人 签 字：\_\_\_\_\_\_\_\_\_\_\_\_\_\_\_\_\_\_

时 间：\_\_\_\_\_\_\_\_\_\_\_\_\_\_\_\_\_\_\_

投 标 人 盖 章：\_\_\_\_\_\_\_\_\_\_\_\_\_\_\_\_\_\_\_

**三、**

**报价格式表**

|  |  |
| --- | --- |
| 项目 | 月固定经营权转让费（元/月·台） |
|  |  |

注：本项目实行有底价评标方式，所有低于底价的报价均为无效。本项目最低月经营权转让费为1057元/月·台。

响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评审办法**

1. **总则**

第一条评标原则

（一）本着有利于推动旅客满意度提升、有利于实现本场商业收益良性之可持续增长、有利于实现乙方良性经营和甲乙双方互利共赢——公平、公正评选响应人，甄选真正有实力、有品牌、有信誉、有商德、专业运营、诚实守信、履约能力强、合作关系好的专业经营者。

（二）实行系统考量，平衡评标，从严甄别，从根本上规避价值低估和恶意报价之风险，尤其防止虚高报价。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时，须从业主方角度出发，充分理解评标对象的所有材料，紧扣评标对象运营实力、从业背景、履约能力、品牌档次等项目进行综合评审。

（四）评标人员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严格自律，接受监督。

（五）在项目评选中，评审委员会应按最终综合得分情况，推荐中选候选人，且中选候选人选定不受最高报价的约束。

第二条评标机构及人员组成

（一）由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组建评标委员会。

（二）评标委员会根据《招商文件》及本办法，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及审慎、专业的态度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定中选候选人。

（三）本次评标由浙江省义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全程监督。

1. **评标程序和规则**

第三条评标程序

（一）第一阶段：响应文件完整性和符合性审查

以《招商文件》中“响应人须知”为依据，对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完整性和符合性审查，确认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和完全符合招商文件的有关要求，以判定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被认定为有效的响应文件，将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被认定为无效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涉及本文件响应人资格条件，若响应人采用承诺方式的，评标委员会有权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查询是否无行贿犯罪记录、是否不是被失信被执行人，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资格条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人作否决投标处理。

（二）第二阶段：**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高价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按照投标价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选定最高报价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如在合同期内失去中标资格，按顺序选择报价次高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投标报价相等的，依据评标细则，对有效的响应文件进行资信技术分和商务分的综合评审，并依据综合评审的得分情况进行推荐。

第四条评标规则

（一）评标委员会按报价情况，推荐1-3名预中标人。

（二）预中标人选定不受最高报价的约束。

（三）招商人对评标结果不负责解释。